（上接D2版）

（五）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福建福日集团公司	100,963,000	100%	投资控股型企业
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660,789	36.32%	中小型电机制造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31,530,000	41%	互联网接入设备、网络及通讯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及自有产品租赁
福建合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14,800,000	50%	生产开发半导体分立器件和集成电路
福州开发区捷龙实业有限公司	19,000,000	95%	电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	80%	军用通讯导航设备的生产、销售
福建计算机外部设备厂	7,030,000	100%	未实际经营
福建飞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000,000	100%	人才培训、人力资源开发
福州杰益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	30%	偏转线圈生产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集团持有本公司36.32%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性别	年龄	在信息集团任职情况
刘捷明	董事长	男	51	现任董事长、党委书记
林升	董事	男	49	现任人力资源部部长
李震	董事	男	45	现任审计监察部部长
宿利南	董事	男	37	曾任资产管理部部长(2004年2月–2008年2月)

3、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信息集团已承诺信息集团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二、资产购买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华映百慕大

1、公司概况

企业名称：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unghwa Picture Tubes（Bermuda）LTD.

注册地址：Clarendon House，Church Street，Hamilton HM11，Bermuda

（英属百慕大群岛）

法定代表人：林蔚山

注册资本：13,190万美元

成立日期：1994年6月16日

主营业务：控股投资

2、历史沿革

华映百慕大于1994年6月16日由中华映管出资设立，之后未发生股东变动或注册资本变动。

3、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中华映管持有华映百慕大100%的股权，为华映百慕大的控股股东；大同股份持有中华映管11.09%的股份，中华电子持有中华映管15.68%的股份，同时大同股份持有中华电子94.24%的股权，因此大同股份为中华映管的实际控制人；大同大学持有大同股份7.55%的股份，为大同股份的大股东。

华映百慕大的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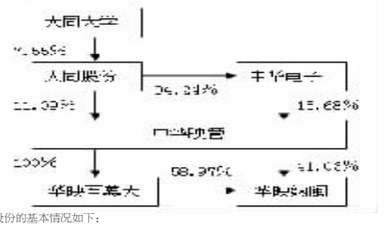

中华映管与大同股份的基本情况如下：

①中华映管

中华映管直接持有华映百慕大100%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华映纳闽100%股权，为华映百慕大和华映纳闽的实际控制人。中华映管成立于1972年10月1日，实收资本额为新台币94,809,598,300元，负责人为林蔚山，住所为桃园县八德市和平路1127号，经营范围为：发电、输电、配电机械制造业，电器及视听电子产品制造业，有线通信机械器材制造业，电子零组件制造业，电脑及其周边设备制造业，机械设备制造业，模具制造业，资讯软体服务业（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机械批发业（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电器批发业（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批发业（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电信器材批发业（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电子材料批发业（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国际贸易业（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中华映管为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475。中华映管近四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简要合并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新台币千元

项目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7,980,048	231,402,877	247,383,814	246,763,281
总负债	105,163,890	129,919,006	163,913,253	151,377,117
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81,329,807	100,078,497	82,140,448	93,926,004
资产负债率(%)	55.94	56.14	66.26	61.35
项目名称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收入	118,466,832	160,806,653	131,347,792	106,237,419
税前利润	–13,671,977	12,685,402	–9,856,015	–5,552,3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75,112	8,703,353	–13,966,810	–7,352,301
净资产收益率(%)	–	8.70	–	–

②大同股份

大同股份持有中华映管11.09%的股份，中华电子持有中华映管15.68%的股份，同时，大同股份持有中华电子91.21%的股权，故大同股份为中华映管的实际控制人。大同股份成立于1950年4月21日，实收资本为新台币45,495,275,820元，负责人为林蔚山，所在地为台北市中山区中山北路3段22号；经营范围为：制钢机械类、重电机械类、家电机器类、冷冻机器类、空调机器类、金属加工机器类、电子工业类、电线电缆类、化学工业类、厨房用具类、木材制品类、塑胶工业类、事务用品类、音乐器材类、度量衡器类、输送器材类、交通器材类、医药用品用具类、微生物发酵产品类、建筑事业类、家具类、太阳能工业类、水处理工程工业类、通讯器材类、停车场设备、自动化机器人、汽车类、半导体、杂志出版类产品的设计、制造、买卖、承装、网路系统、自动化系统、租赁、维修服务及进出口销售代理；报关业；机械设备制造业；机械安装业；电器安装业；电器制造业等。大同股份为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371。

大同股份近四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简要合并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新台币千元

项目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84,267,097	324,563,175	326,316,486	328,959,688
总负债	181,305,413	202,628,186	229,617,316	216,736,921
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37,200,207	44,243,082	38,529,271	44,622,213
资产负债率(%)	63.78	62.43	70.37	65.89
项目名称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收入	187,246,722	231,469,628	196,367,775	207,459,171
税前利润	–17,455,761	13,097,188	–10,619,639	–7,207,27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55,073	3,576,628	–8,179,964	–6,131,925
净资产收益率(%)	–	8.08	–	–

大同股份和中华映管均为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中大同股份设立已逾50年，是中国台湾历史最悠久的公众公司之一，中华映管也设立已逾30年，两公司都已建立了符合国际惯例的法人治理结构，均独立开展各项业务。

大同股份的主要股东包括大同大学、大同高级中学，中华映管等，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大同大学持有大同股份343,682,719股，持股比率为7.55%，为大同股份的大股东；大同高级中学持有大同股份76,071,860股，持股比率为1.67%；中华映管持有大同股份169,528,938股，持股比例为3.73%。

大同大学与大同高级中学的基本情况如下：

大同大学设立于1963年6月24日，在中国台湾的法人地位为财团法人，为非盈利性组织，在董事会架构下管理，无股东，注册地址为台北市中山区中山北路3段40号。

大同高级中学设立于1971年10月18日，在中国台湾的法人地位为财团法人，为非盈利性组织，在董事会架构下管理，无股东，注册地址为台北市中山区中山北路3段40号。

4、最近三年的财务数据

华映百慕大的业务性质为控股投资公司。根据华映百慕大2006、2007、2008年度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华映百慕大近三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合并数）如下：

单位：千美元

项目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56,298	2,936,730	2,909,237
总负债	1,031,357	1,905,905	1,947,584
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934,159	943,925	889,329
资产负债率(%)	50.16	64.9	66.94
项目名称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收入	3,458,509	4,320,226	3,494,457
税前利润	–44,324	25,700	10,7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473	12,370	8,219
净资产收益率(%)	–	1.31	0.92

5、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详见本节“二、华映纳闽5、华映百慕大与华映纳闽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6、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①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华映百慕大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②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华映百慕大未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③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根据华映百慕大出具的声明，华映百慕大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二）华映纳闽

1、公司概况

企业名称：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unghwa Picture Tubes（L）LTD.

注册地址：Lot 2&3，Level 3，Wisma Lazenda，Jalan Kemajuan，87000 Federal Territory，Labuan（马来西亚纳闽岛）

法定代表人：林蔚山

注册资本：1,950万美元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8日

主营业务：控股投资及销售

2、历史沿革

华映纳闽于1992年10月18日由中华映管与华映百慕大共同出资设立，之后未发生股东变动或注册资本变动。

3、股权结构图

华映百慕大持有华映纳闽58.97%的股权，为华映纳闽的控股股东；中华映管直接持有华映纳闽41.03%的股权，同时持有华映百慕大100%的股权，因此中华映管为华映纳闽的实际控制人。

华映纳闽的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4、最近三年的财务数据

华映纳闽的业务性质为投资控股与销售公司。根据华映纳闽2006、2007、2008年度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华映纳闽近三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合并数）如下：

单位：千美元

项目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88,932	1,306,221	1,170,607
总负债	523,567	1,237,876	1,129,386
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65,365	68,345	41,221
资产负债率(%)	88.90	94.77	96.48
项目名称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收入	3,004,146	3,883,354	2,870,902
税前利润	–2,979	27,039	–27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80	27,124	–171
净资产收益率(%)	–	39.69	–0.41

5、华映百慕大与华映纳闽的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名称	注册资本	合计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美元	100%	液晶模组制造
深圳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美元	100%	液晶模组制造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22,500,000美元	80%	液晶模组制造
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120,000,000美元	94.26%	液晶模组制造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325,526,100元	89.52%	显示器、电子枪、中小尺寸液晶模组制造
中华映管(马来西亚)股份有限公司	812,395,725零吉	100%	彩色显示管制造
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	5,200,000美元	69%	背光模组制造
新金士顿股份有限公司、Dalemont Investment Ltd.等五家位于美属维金群岛的投资公司	–	100%	投资与控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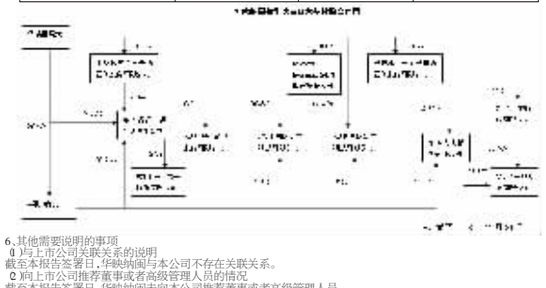

6、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①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华映纳闽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②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华映纳闽未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③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根据华映纳闽出具的声明，华映纳闽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三）福日电子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股票代码：600203

注册地址：福州开发区科技园区快安大道创新楼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69号福日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捷明

注册资本：24,054.41万元

成立日期：1999年5月7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010845

税务登记证号码：350105705101389

经营范围：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软件及系统集成、微电子、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工程塑料、轻工产品（特环保通过后执行）、纺织品、服装的加工、销售；五金、建材、化工、百货、饲料的销售（不含添加剂）；对外贸易；压缩、液化气体的生产；工业氢、工业用氢（仅限分支机构，有效期至2012年2月1日）。

2、历史沿革

福日电子是经福建省人民政府以闽政体股［1998］69号文批准，由福日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其部分优质资产、土地使用权及其对福建日立电视机有限公司、福建福强精密印刷线路板有限公司和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权益作为投资，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41号文批准，福日电子于1999年4月1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网络以每股3.81元人民币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1999年5月14日，福日电子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其中向证券投资基金配售的700万股于1999年7月14日上市交易）。

2006年8月，因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和定向回购，福日电子股本总额由25,640万股减少到24,054.41万股。

3、产权控制关系

福日电子的控股股东为福建福日集团公司（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福建福日集团公司持有福日电子47.29%的股份），福建福日集团公司为信息集团全资子公司。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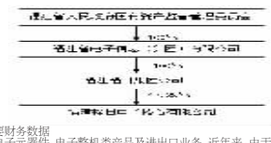

4、主要业务发展状况与主要财务数据

福日电子主营业务为生产电子元器件、电子整机类产品及进出口业务。近年来，由于受人民币汇率持续升值、国家出口退税率下调、调整进出口比例、美国金融危机等不利因素影响，福日电子的经营环境较为严峻，经营业绩不佳，2008年度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6.36万元。自2008年下半年起，为抵御国际经济环境对我国的不利影响，我国陆续出台了扩内需、保增长和改善产业环境的各项政策，其中包括电子信息产业的调整振兴规划，启动3G投资，提高出口退税率等有利于进出口政策等，为福日电子的业务发展创造了良好机遇，有利于福日电子经营状况的改善。

根据福日电子2006、2007、2008年度经华兴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福日电子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数）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6,531.29	155,426.90	159,999.83
总负债	121,356.79	130,894.31	122,960.47
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22,379.00	21,173.13	33,273.31
资产负债率(%)	82.82	84.22	76.85
项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营业收入	147,263.35	158,149.05	178,175.77
利润总额	714.76	–12,238.40	526.9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6.36	–11,848.23	468.77
净资产收益率(%)	4.54	–55.96	1.41

5、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福建福日电子有限公司	5,057.40	75%	生产行变压器等各类电子产品，货物、技术进出口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0	97.14%	电视机、显示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及电子器件、电视机配件、家用电器制造
福建福日科光电子有限公司	5,800	68.97%	导体材料、器材及其应用产品；半导体激光器材及其应用产品；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1,000	55%	家用电器、电子信息、通讯产品的制造、销售；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14,000	30%	各种半导体分立器件和集成电路芯片的生产、加工。
福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32,552.61	8.79%	开发、设计、生产单色显像管、单色显示管、彩色显像管、电子枪、管面涂布材料及相关零部件。
福建省福日置业有限公司	6,203.80	81%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6、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①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福日电子的实际控制人信息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福日电子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②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福日电子未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③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福日电子已承诺福日电子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福日电子近五年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如下：

①与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代购国库券债权纠纷案

根据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0］榕经初字第332号民事判决书及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1］榕执申字第197号、197–3号民事裁定书，福日电子对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所欠的代购国库券债权尚未追讨完毕。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尚欠福日电子欠款本金9,210.226元。上述诉讼事项对福日电子短期债务状况影响不大，福日电子已对上述应收款按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②与张家港兴菱化工储运有限公司、常州江盛石油化工储运有限公司仓储合同纠纷案

福日电子于2006年7月10日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张家港兴菱化工储运有限公司，要求其赔偿经济损失28,599,464.72元；同时起诉常州江盛石油化工储运有限公司，要求其赔偿经济损失6,553,336.81元。

根据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榕民初字第302号民事判决书，张家港兴菱化工储运有限公司应赔偿福日电子经济损失16,183,819.82元；根据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榕民初字第303号民事判决书，常州江盛石油化工储运有限公司应赔偿福日电子经济损失4,949,177.78元。由于对法院判决的赔偿金额持有异议，福日电子依法提起上诉，福日电子依法提起上诉，为了尽快进入执行程序，避免损失扩大，福日电子在二审阶段提出申请撤回上诉，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作出按日动撤回上诉处理的终审裁定。福日电子于2007年10月26日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案尚在执行中。鉴于终审裁定的赔偿金额与福日电子诉讼请求金额相差较大，福日电子已按会计政策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

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情况

一、本次交易标的情况概述

（一）拟出售资产

本公司拟出售资产为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9］第04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公司拟出售资产的总资产账面值为13,916.19万元，总负债为12,007.94万元，净资产为1,908.25万元；调整后总资产账面值为13,916.19万元，总负债为12,007.94万元，净资产为1,908.25万元；评估后总资产为18,653.83万元，总负债为11,843.43万元，净资产为6,810.41万元，评估增值4,902.15万元，增值率256.89%。上述评估结果已获福建省国资委核准，取得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本公司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为6,820万元，溢价0.14%。

本次交易本公司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对象	标的资产	调整后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交易价格(万元)
信息集团	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	1,908.25	6,810.41	6,820

（二）拟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购买资产包括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持有的四家LCM公司各75%的股权及福日电子拥有的206基地资产。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9］第041–1、041–2、041–3、041–4、04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公司拟购买资产的总账面价值为185,326.78万元，总评估价值为276,806.94万元。在上述评估价值的基础上，并参考帐面价值，本公司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242,343.06万元。

本次交易本公司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汇总如下：

交易对象	标的资产	调整后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交易价格(万元)	认购数量(股)
华映百慕大	福建华显75%股权	27,495.52	43,369.69	38,328.52	87,909,455
	深圳华显75%股权	27,602.97	34,351.63	30,358.70	69,630,035
	华冠光电75%股权	29,213.96	41,605.19	36,769.13	84,332,861
	华映视讯67.19%股权	80,582.08	127,500.05	112,679.82	258,439,944
	小计	164,894.53	246,826.55	218,136.16	500,312,295
华映纳闽	华映视讯7.81%股权	9,366.66	14,820.29	13,097.62	30,040,422
福日电子	206基地资产	11,065.58	15,160.09	11,109.28	25,480,000
	总计	185,326.78	276,806.94	242,343.06	555,832,717

二、拟出售资产情况

（一）拟出售资产总体情况

1、交易价格

根据本公司与信息集团签署的《资产和负债转让协议书》，本次拟出售资产为本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在评估值6,810.41万元的基础上，本公司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6,820万元，溢价0.14%。

2、评估情况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9］第04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评估分别采用了成本法和收益法对拟出售资产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两种方法的评估情况如下：

①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前提下，本公司经审计总资产账面值为13,916.19万元，总负债为12,007.94万元，净资产为1,908.25万元；调整后总资产账面值为13,916.19万元，总负债为12,007.94万元，净资产为1,908.25万元；评估后净资产价值为4,846.28万元，评估增值2,938.03万元，增值率153.96%。

②成本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前提下，本公司经审计总资产账面值为13,916.19万元，总负债为12,007.94万元，净资产为1,908.25万元；调整后总资产账面值为13,916.19万元，总负债为12,007.94万元，净资产为1,908.25万元；评估后总资产为18,653.83万元，总负债为11,843.43万元，净资产为6,810.41万元，评估增值4,902.15万元，增值率256.89%。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帐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加率%
流动资产	663.57	663.57	692.36	28.80	4.34
非流动资产	13,252.63	13,252.63	17,961.47	4,708.85	35.53
长期投资	11,986.44	11,986.44	15,521.54	3,535.10	29.49
投资性房地产	1,057.66	1,057.66	1,916.35	858.69	81.19
固定资产	196.92	196.92	154.83	–42.09	–21.37
其中：建筑物	183.38	183.38	129.42	–53.95	–29.42
机器设备	20.99	20.99	25.41	4.42	21.06
无形资产	11.60	11.60	368.75	357.15	3,077.71
其它资产					
资产总计	13,916.19	13,916.19	18,653.83	4,737.64	34.04
流动负债	10,699.68	10,699.68	10,535.17	–164.51	–1.54
非流动负债	1,308.26	1,308.26	1,308.26	0	0
负债总计	12,007.94	12,007.94	11,843.43	–164.51	–1.37
净资产	1,908.25	1,908.25	6,810.41	4,902.15	256.89

③两种评估方法差异与原因分析

拟出售资产采用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为6,810.41万元，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4,846.28万元。成本法评估值比收益法评估值高1,964.13万元，差异比率40.53%。差异的主要原因系成本法评估是以企业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对企业价值进行评定估算，受企业资产重置成本、资产负债程度等影响较大，而收益法评估主要从企业未来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净现金流角度体现企业价值，受企业未来盈利能力、资产质量、企业经营能力、经营风险的影响较大，不同的影响因素导致了不同的评估结果。

④本次交易采用的评估结果

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是为信息集团收购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提供价值参考，通过分析成本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的价值内涵和评估过程，中企华认为成本法评估结果更能公允反映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价值，主要理由如下：

A、成本法评估是以本公司及下属的公司及参股企业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而收益法评估主要从企业未来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净现金流角度体现企业价值，受企业未来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内在价值；

B、本公司主业是从事普通中小型电机生产，该行业国内外市场竞争激烈，公司自2002年恢复上市申请获得批准以来，虽然资产和财务状况有所改善，但集团主营业务利润均有亏损。本次收益法评估以持续经营作为重要的前提假设，在预测中以企业的实际状况为基础，考虑存在影响企业经营的如下因素：评估基准日国闽东资产负债率高达74.76%，对外尚有1,359万元的担保，企业财务风险高，企业自身发展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长期的经营业绩难以准确预测。

基于以上原因，中企华选择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即：

本公司评估后净资产为6,810.41万元，评估增值4,902.15万元，增值率　256.89%。

（二）成本法评估各项资产的具体情况

1、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的评估项目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调整后帐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货币资金	200,488.38	197,735.78	–2,752.60	–1.37
应收账款	2,513,331.25	2,716,240.62	202,909.37	8.07
预付账款	1,728,082.19	1,728,082.19		
其他应收款	2,191,762.86	2,261,543.35	69,780.49	3.18
存货	2,001.88	20,018.81	18,016.93	900
流动资产合计	6,635,666.56	6,923,620.75	287,954.19	4.34

流动资产中存货评估增值较大，主要原因为评估减值与企业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之间存在差异。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对上述流动资产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者权益，上述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亦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长期投资

长期对外投资共计8家企业，其中全资子公司4家——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闽东电机集团物资公司、福建闽东房地产开发公司、闽东电机第一冲压厂；参股企业4家——闽东本田汽油发电机组有限公司（参股30%）、长乐铸造厂（参股20.83%）、四川农机供应总公司电机公司（参股2.5%）、厦门源益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参股0.2%）。账面原值121,100,595.00元，长期投资减值准备1,236,214.94元，账面净值119,864,380.06元。

本公司的主要控股或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①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本公司持100%股权，以机电产品进出口贸易为主业，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截至2008年12月31日，总资产1,522.05万元，净资产413.68万元，净利润1.20万元。

②福建闽东房地产开发公司，注册资本3600万元，本公司持100%股权，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2008年主要业务：开发福安“陶东世纪城”项目。截至2008年12月31日，总资产6,338.84万元，净资产5677.27万元，净利润51.53万元。

③闽东电机第一冲压厂，注册资本936万元，本公司持100%股权，以承担电机定转子冲片加工业务和模具加工为主业。截至2008年12月31日，总资产1,207.46万元，净资产910.08万元，净利润112.75万元。

④福建闽东本田发电机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0万美元，本公司持30%股权，以生产、经营小型汽油发电机组为主业。截至2008年12月31日，总资产23,380.18万元，净资产20,062.74万元，净利润4,590.63万元。

长期投资调整后账面原值为121,100,595.00元，评估值为155,215,353.04元；长期投资减值准备1,236,214.94元，评估值为0；长期投资评估增值35,350,972.98元，增值率29.49%。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调整后帐面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	5,000,000.00	4,269,318.85	–730,681.15	–14.61
闽东电机集团物资公司	9,312,671.68	16,154,766.65	6,842,094.97	73.47
福建闽东房地产开发公司	36,000,000.00	55,796,389.85	19,796,389.85	54.99
闽东电机第一冲压厂	9,360,000.00	14,084,377.69	4,724,377.69	50.47
闽东本田汽油发电机组有限公司	60,191,708.38	64,910,500.00	4,718,791.62	7.84
长乐铸造厂	496,214.94	0	–496,214.94	–100
四川农机供应总公司电机公司	500,000.00	0	–500,000.00	–100
厦门源益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	0	–240,000.00	–100
长期投资合计	121,100,595.00	155,215,353.04	34,114,758.04	28.17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236,214.94		–1,236,214.94	–100
长期投资净额	119,864,380.06	155,215,353.04	35,350,972.98	29.49

本公司长期投资评估增减值原因：闽东电机集团物资公司、福建闽东房地产开发公司、闽东电机第一冲压厂、闽东本田汽油发电机组有限公司4家公司经评估形成增值；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经评估形成减值；长乐铸造厂、四川农机供应总公司、电机公司厦门源益电力发展有限公司由于投资已全额提失，评估为零，造成评估减值。综合以上因素最终形成增值。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的上述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等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且已取得福建闽东本田发电机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函。

根据《资产和负债转让协议书》的约定，因交割日前闽闽东拥有的子公司导致闽闽东应承担的所有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出资责任、债务的连带偿还责任、清算责任等），无论该等责任发生在交割日前或交接后，均由信息集团承担，如因此给闽闽东造成损失的，由信息集团承担损失赔偿责任；自交割日起，不论闽闽东持有的子公司的股权是否已办理转让给信息集团之手续，其股东权力及责任均由信息集团享有及承担，所产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信息集团承担，因闽闽东拥有的子公司给闽闽东造成损失的，由信息集团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3、机器设备

本公司本部设备类资产的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后原值	调整后净值	评估原值	评估净值	原值增值	净值增值
机器设备	1,532,661.85	194,634.76	363,544.30	142,927.35	–11,169,117.55	–51,707.41
车辆	508,644.79	15,259.34	184,600.00	111,160.00	–324,044.79	95,900.66
合计	2,041,306.64	209,894.10	548,144.30	254,087.35	–1,493,162.34	44,193.25

设备类资产评估减值原因：本公司设备多为办公用电子设备，近几年来该类设备技术更新较快，产品价格呈逐年下降导致评估减值，以及部分设备盘亏、报废也造成评估减值。

车辆评估净值评估增值主要原因：由于车辆型号的更新换代，使重置全价形成减值。但因评估计算成新率所采用经济耐用年限比企业固定资产的财务会计计提折旧所采用的年限长，最终导致评估净值增值。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对上述机器设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者权益，上述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亦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本部的房屋建筑物基本情况如下：

建筑物名称	座落	建筑面积(㎡)	房产证号	性质
福州市元洪大厦一层商场	福州市五一中路32号	597.80	榕房权证R字第0010632号	投资性房地产(对外出租)
联建新村1#南楼3、4层写字楼及1#南楼16#、18#、19#车库	福州市斗东路12号	1535.47	榕房权证R字第011783号	
福州市台江区五一中路57号闽东大厦1#店面	福州市台江区五一中路57号	447.66	榕房权证R字第0101809号	
宿舍区1座A号车库	福州市晋安区苏园新村	25.08	榕房Q他字第292号	固定资产(自用)
四川办事处	成都市锦江区青年路67号	171.53	蓉房权证成房监字第0835574号	
宿舍区传达室	福州市台江区五一中路53号	8	未办理	
宿舍区4#单身宿舍楼	福州市台江区五一中路53号	960	未办理	

上述房屋建筑物的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后原值	调整后净值	评估原值	评估净值	原值增值	净值增值	原值增值率%	净值增值率%
投资性房地产	13,831,656.82	10,576,596.18	19,163,529.00	19,163,529.00	5,331,872.18	8,586,932.82	38.55	81.19
固定资产房屋	2,400,459.25	1,833,756.69	1,499,518.00	1,294,243.00	–900,941.25	–539,513.69	–37.53	–29.42

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主要原因：本公司所产大多位于福州市区，多为写字楼、店面、车库等商业及配套用途房产，该类房产原始购入时间较长，近几年来国内各大城市市区房产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幅度的上涨，故形成评估增值。

截至审计基准日，上述房屋建筑物中部分房屋建筑物存在抵押或被查封的情形，具体如下：

①本公司以福州市元洪大厦一层商场（权证号：榕房权证R字第0010632号）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借取金额为人民币400万元的贷款额度提供抵押担保，至审计基准日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在该贷款额度内未有借款余额。

②本公司以拥有的座落于福州市鼓楼区斗东路12号的房屋建筑物及车位（权证号：榕房权证R字第011783号）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福建闽东电机商群技术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借款28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至审计基准日福建闽东电机商群技术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80万元。

③由于以前年度涉及对福建惠亚集团公司的担保诉讼事项，本公司